
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專任教師赴國外姊妹校短期講學、研究補助申請表

申請人姓名	中文 英文	單	位	
聯絡電話		職	稱	
E-mail				
短期研究性質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	在本校任教年資		
研究期間	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			
地點 (國、州、城市)				
前往學校及 系所之全名	學 校		系 所	
	(中文)	(英文)	(中文)	(英文)
擬講學或 研究題目	(中文)			
	(英文)			
所屬領域：				
申請補助項目：機票費(二萬元以內，核實報銷)				
檢附文件	1. 國外姊妹校出具之邀請函或證明文件 2. 講學課程綱要及內容或研究計劃書 3. 系(所、中心)、院教評會議紀錄影本 4. 其他:(如系、所、學院或姊妹校提供補助或配合措施之資料)			
茲證明本申請案未獲其他單位補助  申請人： 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
系、所、中心	學 院	人 事 室	會 計 室	研 究 發 展 處
審查結果				
年 月 日行政會議審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照案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 (檢附會議紀錄影本)		校 長 批 示		